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Group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 ¹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類別 (本公司的內資股或H股) ¹	

本人／吾等²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 _____ 股內資股／H股³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⁴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靈寶市函谷路與荊山路交叉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按下列指示就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考慮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書；		
2.	考慮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本公司監事委員會報告書；		
3.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書；		
4.	授權董事會釐定二零二四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5.	考慮及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及		
6.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國內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酬金。		
特別決議案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考慮及批准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2.	考慮及批准有關授權董事會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建議；及		
3.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改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內資股或H股持有人

附註：

1.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內資股或H股數目。如並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該等股份有關。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中文或英文)及登記地址(如股東名冊所示者)。
3. 請刪去不適用者。
4.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內資股或H股持有人有權委任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按股數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倘作出有關委任，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5. 請於適當欄內填上「H」號，以指示閣下的委任代表於按股數投票表決時代閣下投票。倘本代表委任表格經正式簽署交回，惟並無作出任何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股東週年大會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6. 倘為聯名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排名首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是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所持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閣下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公證。
8.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由本公司H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寄呈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由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親身送達或寄呈至本公司註冊地址。倘本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須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相同時間，送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方為有效。
9.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10. 決議案的內容僅屬概要，其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